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信安世纪　公告编号:2024-032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安世纪”)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具体措施如下:

一、深耕行业,拓展市场,提升经营效率

信安世纪以密码技术为核心,网络安全技术为基础支撑,致力于解决多种网络环境中的身份安全、通信安全和数据安全等信息安全问题,为金融、政府、企业和军队军工等重要领域的核心业务系统提供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

随着中国数字化发展的进程,商用密码越来越多地被用到数字化应用中,公司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在金融行业,数字货币、跨境支付、二代征信等应用;在政府行业,财政、人社、交通、军队军工也在加大应用;在企业行业,运营商、医院、大型央国企等广泛应用。近年来,《商用密码管理条例》《商用密码检测机构管理办法》《“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等政策法规发布后,结合密码技术的发展,各行各业的数字化应用对商用密码的需求在持续增加,公司持续深耕金融、政府和企业行业,加大了对新行业、新应用的拓展,被评为中国网安产业竞争力50强、数字安全创新能力百强,技术方案入榜《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据安全典型案例》。

2024年,公司将继续贴近业务、拓展市场,提升经营效率。

1、拓展商用密码及信息安全业务,持续为新老客户保障安全

2024年,公司持续深耕银行、运营商、交通、财政、人社等优势行业,继续发挥商用密码在数字化应用中的信息安全作用;努力拓展医疗、教育、水利、应急等新市场,在应用的中心节点发挥核心作用,开展典型客户的应用推广;同时做好新型应用如低空飞行模式下的商用密码应用工作,跟随全国低空建设的脚步,助力业务场景,逐步扩大和加强商用密码的应用。

2、降本增效,控制风险,提升经营效率质量

2024年始,公司强化“降本增效”的工作,全面梳理、精简和优化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借助信息化工具实现高效管理目标,改进公司数字化办公系统,提升办公效率和数据准确性。在业务上,后台管理部门随时跟进业务系统,加强合同、交付、验收和改款各节点的推进。

公司正在现有公司治理水平上不断完善,采取适当措施确保公司合规运作;加强质量管理,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并加强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持续优化现有业务流程,并梳理新业务管理流程,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内控工作,结合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其他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对合同风险、交付风险、技术工时成本风险、库存风险等多方面进行管控,确保对业务的的持续跟踪与有效反馈,高质量助力公司业务运行,提高公司运营管理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全面保障股东权益。

3、贴近业务,加强应收账款等的管控,提高资金效益

2024年,公司配合业务的发展,加强对营运资金的合理配置和管理,运用财务数据分析及预测结果合理规划资金的使用,根据业务发展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管理水平。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产品,同时强化货币资金的安全性管理。

在应收款方面加大管控力度,公司严格执行信用政策,控制应收账款规模,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频率;密切关注客户回款状况,定期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并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好回款工作;对于信用较低的客户,及时关注资信变化状况,及时采取措施化解风险。

公司通过加大采购频率、系统估算需求、及时催收借用设备等手段进行存货管理,保证在业务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的最小存货储量,控制库存。

二、加强研发,提升技术水平,巩固行业地位

1、强化研发技术体系建设,提升研发质量和效率

公司已于2022年获得了CMMI5研发能力成熟度模型的认证,2023年通过 “TSM可信研发运营安全能力成熟度评估一增强级”的认证。公司对标可信安全要求,建立了软件应用服务全生命周期的研发运营安全体系,由研发高级副总裁任首席安全官,下设推行人以及各安全模块负责人,监控各安全团队执行,保障研发过程安全,提升产品质量和安全性,不断完善公司研发运营安全管理体系。

2、加强科研能力,发挥研究院和博士站的作用

公司持续加强对前沿科技有研究,深化商用密码和信息安全技术的科研工作。研究院正在积极推进后量子密码算法的研究、迁移及行业融合工作,公司参与了《后量子密码应用研究报告(2023年)》的编制工作, 已成功将NIST组织公布的KYBER、DILITHIUM、SPHINCS+、FALCON等四种后量子算法融入安全产品中,为各行业特别是创新应用单位提供面对未来后量子攻击风险的安全保障。

公司博士站积极发挥作用,目前入站博士正在对零知识相关课题进行研究。

3、研发助力业务场景,持续开发新产品

公司的产品来源于信息技术发展、合规监管的要求和解决客户痛点,结合这三方面的诉求,公司积极寻求业务商机,实现成果转化和产品化,积极助力业务,在安全领域关于视频安全的法规出台后,公司积极抓住市场机会,已经成功研制并发布视频完全产品,进行全面推广。

4、加强技术合作,与产业链上下游合作

公司加强产品链特别是数据安全产品链的上下游的联动,形成积极态势,增强行业竞争力,服务更多客户,共同维护合规安全的数字化应用体系。

三、升公司价值,回馈股东

1、坚持实施较高比例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章程》第二节,规定了公司分红的条件、差异化策略及决策程序,在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的前提下,制订了差异化分红的策略,保证了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所有股东权益。

公司自2021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来,每年进行现金分红,以回报全体股东。2023年度, 基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和投资者的回报需求, 公司以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共6,384,300.33元 (含税), 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6.89%,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共转增102,148,805股。截至2024年7月9日,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已完成。

2、股份回购

2024年2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截至2024年5月22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1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回购的最高价为16.43元/股,最低价为11.71元/股,回购均价为13.7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0,195,429.0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在官网设立了“投资者关系”频道,和上交所网站同步更新公告内容,并公开了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关系邮箱,便于投资者联系。

2024年,公司将继续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多种渠道,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投资者,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公司将安排三场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充分沟通公司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五、完善公司治理,切实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组成的规范有序的治理体系及组织架构,并设置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机制,有效地保障了公司的规范经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发布后,公司积极响应,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从内部制度层面明确独立董事职责定位,深入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利用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企业决策流程有效融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将积极依据2023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保障公司规范运营。

公司持续安排董监高参加专业机构和公司内部专业人员的培训, 推动公司董监高在尽职履责的同时,持续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理解监管动态,培养自身自律和合规意识,保障投资者权益,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六、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

公司持续强化关键少数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应职责,以切实的行动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持续组织“关键少数”人员参加证券交易所、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监管平台组织的各类培训,定期传递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讯息,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学习,确保“关键少数”掌握法律法规,提升其履职技能和合规知识储备,推动公司整体治理水平的规范运作和全面提升。

公司加强对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的权责管理,落实以实际业绩为依据的薪酬考核机制,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

七、其他

公司将持续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专注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本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计划,未来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关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7月18日

A股代码:688428　A股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4-020
港股代码:09969　港股简称:诺诚健华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诚健华”或“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秉承“科学驱动创新,患者所需为本”的核心价值,在研发创新、财务管理、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以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维护全体股东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主要举措如下:

一、聚焦肿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一家以卓越的自主研发能力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生物医药企业,专注于肿瘤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等存在巨大未满足临床需求的领域,开发具有突破性潜力的同类最佳或同类首创药物。在具有丰富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经验的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已构建起一体化的生物医药平台,兼顾研发质量与研发速度,建立涵盖多个极具市场前景的热门靶点的产品管线,致力于为患者开发并提供多种创新药物及疗法。

公司的产品布局聚焦于具有广阔市场空间的肿瘤与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在血液瘤方面,公司拥有奥布替尼(BTK抑制剂)、Tafasitamab(靶向CD19的单克隆抗体)、ICP-248(BCL2抑制剂)、ICP-B02(CD3XCD20双特异性抗体)、ICP-490(CRBN E3连接酶调节剂)和ICP-B05(靶向CCR8的单克隆抗体)等具备高度差异化竞争优势及协同效应的血液瘤治疗产品,其中奥布替尼已获得国家药监局附条件批准上市用于治疗:既往至少接受过一种治疗的成人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CLL)/小淋巴细胞淋巴瘤 (SLL) 患者(r/r CLL/SLL), 既往至少接受过一种治疗的成人套细胞淋巴瘤(MCL)患者(r/r MCL)及既往至少接受过一种治疗的成人边缘区淋巴瘤(MZL)患者(r/r MZL)。在自身免疫性疾病方面, 公司正在开发治疗由于B细胞或T细胞信号通路异常所导致的自身免疫性疾病的多款产品,包括奥布替尼(BTK抑制剂)、ICP-332(TYK2-JH1抑制剂)和ICP-488(TYK2-JH2抑制剂)等;在实体瘤方面,公司拥有ICP-723(泛TRK抑制剂)、ICP-189(SHP2抑制剂)、ICP-192(泛FGFR抑制剂)等产品,覆盖多种实体瘤治疗机制。除单药疗法外,公司也积极挖掘在研产品与标准疗法或其他疗法联合用药的潜力。

2024年,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丰富管线并推进管线内产品的临床及商业化进程,将进一步加强全球研发能力,商业化体系建设,提升生产能力及质量体系建设。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建立在血液瘤领域的领导地位

以奥布替尼为核心, 布局包含Tafasitamab、ICP-248、ICP-B02、ICP-490、ICP-B05等在研管线,以及未来潜在的内外部药物研发,公司致力于通过单药或联合疗法为非霍奇金淋巴瘤(NHL)、多发性骨髓瘤(MM)及白血病领域患者提供多种治疗选择,成为中国乃至全球血液瘤领域的领导者。奥布替尼在国内已获批3项适应症并均已纳入医保,销售额持续快速增长。为进一步拓展奥布替尼适应症,公司正在积极开展多项临床试验,其中在中国针对一线CLL/SLL的三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 并将于2024年内完成新药上市申请(NDA)的提交,同时,公司会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潜力。第二款商业化产品Tafasitamab在国内针对二线及以上的弥漫性大B细胞淋巴瘤(DLBCL)的注册性临床已完成,相关生物制品许可(BLA)已于2024年上半年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药品审评中心(CDE)受理并纳入优先审评。随着临床管线的不断推进,公司将有更多的产品进入市场,惠及更多患者,增强公司的商业竞争力。

2. 开发针对B细胞信号通路异常及T细胞通路异常的自身免疫性疾病药物

在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凭借奥布替尼良好的安全性、选择性、穿透血脑屏障能力,公司将积极探索奥布替尼治疗多种由于B细胞信号通路异常引起的自身免疫性疾病。

奥布替尼治疗特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ITP)二期临床取得积极结果,目前正在推进III期注册性临床试验。

基于系统性红斑狼疮(SLE)的IIa期临床试验的积极结果,公司相信奥布替尼可能成为潜在治疗SLE的同类首创BTK抑制剂,并已在中国启动IIb期临床试验。此外,公司仍在评估其他多项潜在适应症。

同时, 针对因T细胞信号通路异常引起的自身免疫性疾病, 公司积极布局多款产品。ICP-332(TYK2-JH1抑制剂)用于治疗特应性皮炎(AD)的II期临床试验取得积极结果,公司正在积极筹备III临床及第二个适应症的开展。ICP-488(TYK2变构抑制剂)I期临床已完成,并在银屑病中取得初步积极结果,针对银屑病的II期临床已完成患者入组,并将于2024年读出数据。

在自身免疫性疾病领域,公司仍将加大研发投入,通过自研不断推出新产品,加速现有管线临床开发速度,公司有信心为多种自身免疫性疾病患者提供有效且便利的口服药物解决方案,以满足中国乃至全球患者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3. 打造用于实体瘤治疗的具有竞争力的药物组合

公司通过结合精准治疗和肿瘤免疫,覆盖实体瘤治疗领域。公司坚信潜在同类最佳药物ICP-723将为NTRK基因融合阳性实体瘤患者带来极大受益。在肿瘤免疫领域,公司正在评估ICP-189联合伏美替尼治疗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的抗肿瘤活性和安全性。此外,公司不断加强实体瘤研发平台建设,期待通过差异化研发平台,为广大实体瘤患者带来更多治疗选择。

4. 通过内部研发和商务拓展进一步构建储备丰富的产品管线

公司将继续增加研发投入,进一步加强和丰富早期研发平台,不断推出具有差异化优势的候选化合物进入临床。

同时,在商业拓展方面,公司将继续在全球范围内寻求战略合作机会,寻求与公司的现有资产及平台具有协同优势的产品或技术平台,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及/或降低相应成本。并积极探索国际合作机会,通过多种商业模式,加速公司国际化进程,打造国际化品牌,进一步加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二、优化财务管理,提高经营效率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正在通过严格预算管理为公司稳步实现战略发展目标以及合理分配资源奠定基础。通过采用数字化工具或系统提高工作效率,合理控制成本。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报告机制,形成月度、季度以及年度财务报告的标准审阅流程。通过内部系统优化,新增多项分析报表功能及数据同步功能,提高财务管理效率。

经营方面,公司至少每个月对集团的运营情况开展系统性分析,评估所面临的经营潜在风险以及相应的应对措施。由供应链部门牵头每月组织召开跨部门的销售及运营会议,商讨确定集团整体销售预测、订单需求安排、生产计划及相应采购需求等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严格的经销商准入制度,重视经销商的信用风险评估与审查,至少每个季度对所有合作经销商的信用风险进行审阅与调整。并完善有效的应收账款管理机制,确保信用风险及时更新且可控。

三、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并在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红筹企业,现行的公司治理制度主要基于公司注册地和境外上市地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制定,已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开曼群岛法律、《香港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有效地进行运作并切实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的常设专门委员会包括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分别在审计、薪酬、提名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此外,公司聘任了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2024年,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管理与控制体制,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能够稳步有序进行,以保障股东利益、提升企业价值、优化业务策略和政策以及提升治理透明度和问责性。同时收集研究两地资本市场最新法律法规及存在差异,积极组织董事会、管理层、相关部门参加由监管机构、持续督导机构、律师等组织的培训,强化“关键少数”围绕公司治理、持续督导、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责任力度,进一步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专门委员会发挥职责提供便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境内代表工作细则》等制度,能有效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沟通,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正在通过多种方式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包括不限于公司路演、组织大型公开交流活动、参与证券公司组织的策略会、举办业务进展沟通会议、电话会议、上证e互动、投资者咨询电话、投资者关系邮箱等方式,将公司的长期价值与经营情况精准传达给投资者。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发布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并进行研发者日、关键业务进展沟通等活动,强化与投资者沟通。继续安排专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上证e互动、投资者咨询电话等方式的接听与回复,及时接收投资者咨询并听取投资者意见和诉求,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和交流,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采用新媒体形式例如业绩长图、业务摘要、视频形式增加定期报告及业务进展公告可读性。继续完善公司官网的投资者专区,并持续上传演示材料等展示资料,方便投资者随时获取公司信息,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

五、提升ESG管理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已连续第五年发布ESG报告, 将ESG理念深深植根于企业核心战略的脉络中,以此作为驱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和塑造行业典范的重要基石。2023年是公司进入2.0发展阶段的第一年,公司针对性地推动ESG重要议题的专项治理工作,在多个重点领域持续取得突破性进展。

当前公司已设定未来五年的环境管理目标,至2028年,公司温室气体排放强度、能源使用强度、工业废水排放强度将在2023年的基础上分别降低10%,废气排放处理合规率和废弃物处理合规率将分别为100%。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已经制定了一系列环保措施,旨在通过减少能源消耗、优化生产流程、降低污染物排放等行动,实现绿色生产,降低生产运营对环境的影响。除了环境保护责任,公司将继续围绕公司治理责任、产品与服务责任、人才发展责任、负责任运营、社会责任公益等责任体系,积极与各利益相关方沟通,识别各类ESG议题,不断提升ESG管理水平。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含)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9.95元/股(含)

●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2024年7月19日

一、回购股份事项的概述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6日、2024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2)(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7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7月19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7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031,163,554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1,821,600股后实际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份数为1,029,341,954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51,467,097.70元(含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仅分派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发股票股利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日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自2024年7月19日起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9.95元/股(含)。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 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029,341,954×0.05)÷1,031,163,554≈0.04991元/股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仅分派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本次权益分派不会使公司流通股数量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20.00-0.04991)÷(1+0)≈19.95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根据《回购报告书》,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40,000万元(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25,063股至20,050,125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97%至1.94%,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60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17,034,187股,占公司总股本728,159,099股的2.3393%。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22日(星期一)。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8号)核准,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峡旅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170,341,87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15,937,571.67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00,972,652.93元。发行新增股份170,341,873股已于2021年7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对象和限售期安排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数量(股)	锁定期(月)	上市流通时间
1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名: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7,034,187	36	2024.7.22
2	UBS AG	5,219,206	6	2022.1.20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482,254	6	2022.1.20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718,966	6	2022.1.20
5	深圳市大华创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263,048	6	2022.1.20
6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19,206	6	2022.1.20
7	高艳明	6,263,048	6	2022.1.20
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27,974	6	2022.1.20
9	徐鸣园	5,219,206	6	2022.1.20
10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5,219,206	6	2022.1.20
11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1,753,653	6	2022.1.20
12	深圳潮湘君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积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724,425	6	2022.1.20
13	李素云	5,219,206	6	2022.1.20
14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315,240	6	2022.1.20
15	青岛海控天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63,048	6	2022.1.20
合计		170,341,873.00	-	-

注:2024年7月,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70,341,873股,总股本由567,806,244股增至738,148,117股。

2024年7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注销9,989,018股股份,公司总股本由738,148,117股减少至728,159,099股,除本次变动外,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其他情况。

除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峡文旅”)以外,其他14名发行对象合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已于2022年1月20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22日(星期一)。

2.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17,034,1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93%,占本次变动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2.3792%。

3.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1名,证券账户总数为1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034,187	17,034,187	2.3393%
合计		17,034,187	17,034,187	2.3393%

三、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9,237,501	4.02	-17,034,187	12,203,314	1.68
高管锁定股	235,469	0.03	-	235,469	0.03
首发后限售股	29,002,032	3.98	-17,034,187	11,967,845	1.6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8,921,598	96.98	17,034,187	715,955,785	98.32
三、总股本	728,159,099	100.00	-	728,159,099	100.00

四、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湖北三峡文旅在公司非公开发行时承诺,认购所获A股股票自非公开发行新增股票登记完成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特定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亦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的违规担保情况。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一)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承诺;

(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三峡旅游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四)保荐人对三峡旅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权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3.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7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年第2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披露季度报告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简称
1	山西证券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2	山西证券裕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山西证券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山西证券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山西证券裕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山西证券裕泽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山西证券裕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山西证券裕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山西证券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山西证券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山西证券裕宇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山西证券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	山西证券裕景30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山西证券裕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	山西证券裕泽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山西证券丰盈18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山西证券创新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	山西证券精选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	山西证券汇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山西证券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4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7月18日在本公司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73、0351-95573)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8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年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7只集合计划的2024年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7月1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集合计划明细如下:

序号	主代码	集合计划名称
1	880002	招商资管招朝鑫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880006	招商资管核心优势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	880007	招商资管智远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	880009	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	880011	招商资管智远增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	880013	招商资管智远天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	882118	招商资管增益添彩一个月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65)咨询。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8日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蜂巢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蜂巢添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蜂巢添幂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